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51信用卡

51 CREDIT CARD INC.

51 信用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5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告

51信用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財務摘要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約)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約)	同比變動 百分比 (約)
收益	224,649	217,158	3.4%
信貸撮合及服務費	58,607	70,227	(16.5%)
信用卡科技服務費	1,594	21,977	(92.7%)
SaaS服務費	75,024	57,833	29.7%
Valalife業務	16,367	33,941	(51.8%)
兒童遊藝業務	31,447	—	不適用
其他收益	41,610	33,180	25.4%
年度經營(虧損)/溢利	(61,125)	22,562	不適用
年度淨虧損	(69,018)	(3,148)	>10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			
經調整經營(虧損)/溢利	(43,052)	23,090	不適用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			
經調整淨(虧損)/溢利	(40,775)	23,379	不適用

附註：

- (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經調整經營(虧損)/溢利定義為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包含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轉讓子公司的淨虧損及其他虧損的經營(虧損)/溢利。詳情請參閱下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 (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經調整淨虧損定義為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包含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轉讓子公司的淨虧損及其他虧損的淨虧損。詳情請參閱下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運營一款廣泛使用的信用卡管理平台51信用卡管家應用程式(「**51信用卡管家**」)。於2024年12月31日，51信用卡管家的註冊用戶數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數量基本保持一致，約為88.8百萬名，累計管理信用卡數量由2023年12月31日約151.9百萬張增至約152.4百萬張。本集團之商業信息搜索工具小藍本應用程式(「**小藍本**」)旨在為用戶提供有價值的商業信息。於2024年12月31日，小藍本的註冊用戶數約6.9百萬名，與2023年12月31日基本持平。本集團為本集團行業首創的原廠升頂式新能源多功能車Vala汽車開設了微信小程序「Valalife」，旨在為客戶購買Vala汽車提供各類訂購及合作方案。於2024年12月31日，「Valalife」小程序已累計吸引約3.7萬名註冊用戶。

信貸撮合業務方面，受監管政策趨嚴的預期影響，我們控制整體的撮合業務規模，信貸撮合業務的整體規模有所下降。

我們在小藍本To B SaaS業務獲得較為顯著的增長，整體收入較上年有大幅增加。小藍本一直以來專注於構建涵蓋潛客挖掘、商機觸達、客戶轉化及管理的一站式全流程智能銷售解決方案。這一年，在「AI+SaaS」場景應用的加持下，我們不斷開拓行業版產品，目前小藍本已深耕泛金融、工商財稅、知識產權、項目申報、電商 SaaS軟件、國際物流等多個行業，實現了垂直場景的深度落地，針對性地幫助客戶有效提高營銷效率和獲客

能力；我們主動融入各行業生態圈，通過產品綁定，客戶共享，生態合作等的方式實現更低成本蓄客，同時進一步豐富了銷售渠道。

2024年受到市場環境的影響，我們對露營業務作出了優化調整，清退了部分表現欠佳的營地，並積極擴展由露營業務孵化出的汽車業務（「**Vala**」），並將兩者結合以創立**Valalife**業務。秉持「重新定義汽車生活方式」的理念，我們致力推動汽車從單一交通工具轉型為多功能移動空間。除了戶外露營等場景外，用戶亦可在辦公洽談、商務會議、親子娛樂、用餐喝茶、休憩午睡、好友聚會、觀影K歌、戶外旅行、集市店鋪等多元場景中，通過使用**Vala**享受舒適便捷且富個性化的多功能空間，開創城市生活方式延伸的無限可能。

Vala開創的是一套全新的輕資產運營模式。在造車環節，我們與各大汽車廠直接合作，實現了主機廠生產組裝一體化，確保了安全性和工藝標準化；在營銷環節，我們通過拍攝短視頻等此類可複製的內容傳播模式展現**Vala**生活方式，充分展現舒適休閒的生活場景，較傳統方式節約了品牌投放費用；在渠道環節，我們充分利用場景營銷的特色並創立共創人計劃，用戶在購買**Vala**汽車後，就有機會申請成為共創人，獲得推廣及銷售車輛的資格。共創人通過充分展示自己使用**Vala**汽車的親身體驗，能夠更直觀打動潛在客戶群體，避免了傳統汽車渠道高昂的渠道成本，實現了去中心化的銷售體系；在展銷環節，我們專注於在城市中尋找適合展示**Vala**生活場景的場所，成為移動門店，從而避免了高昂的建店成本。至今**Vala**憑藉其獨特的空間設計和車生活方式，已獲得廣泛關注，並在社交媒體平台上引起熱烈迴響。截至2024年12月31日，**Vala**在各社交平台的粉絲總數已達約114萬，其相關視頻的累計播放量達約2.1億次，我們已累計取得274筆購車訂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24.6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7.2百萬元上升約3.4%；本集團的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61.1百萬

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溢利約人民幣22.6百萬元；及本集團的淨虧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百萬元上升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0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經營(虧損)/溢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人民幣23.1百萬元轉變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失約人民幣43.1百萬元；及我們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溢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約人民幣23.4百萬元轉變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失約人民幣40.8百萬元。請參考本公告的「財務回顧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用法解釋及對賬。

	2024年		2023年		同比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約)	(約)	(約)	(約)	(約)
收益	224,649	100.0%	217,158	100.0%	3.4%
信貸撮合及服務費	58,607	26.1%	70,227	32.3%	(16.5%)
信用卡科技服務及介紹服務費	1,594	0.7%	21,977	10.1%	(92.7%)
SaaS服務費	75,024	33.4%	57,833	26.6%	29.7%
Valalife業務	16,367	7.3%	33,941	15.6%	(51.8%)
兒童遊藝業務	31,447	14.0%	—	—	不適用
其他收益	41,610	18.5%	33,180	15.4%	25.4%
年度經營(虧損)/溢利	(61,125)		22,562		不適用
年度淨虧損	(69,018)		(3,148)		>10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					
經調整經營(虧損)/溢利 ⁽¹⁾	(43,052)		23,090		不適用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					
經調整(虧損)/溢利 ⁽²⁾	(40,775)		23,379		不適用

附註：

- (1)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經調整經營(虧損)/溢利定義為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包含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轉讓子公司的淨虧損及其他虧損。詳情請參閱下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 (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經調整淨虧損定義為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包含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轉讓子公司的淨虧損及其他虧損。詳情請參閱下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1、信貸撮合服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信貸撮合業務為本集團收益的主要來源之一。董事會認為，信貸撮合業務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信貸解決方案，填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借貸市場的缺口，該市場的目標借款人（「目標借款人」）大多未能獲得中國傳統商業金融機構的服務。本集團透過自身在線平台，將信貸水平獲評為滿意的目標借款人推介予出資人的合作金融機構，為其提供信貸撮合服務。本集團在目標借款人成功取得貸款後收取信貸撮合服務費，並在目標借款人償還貸款後收取擔保費。同時我們通過集團內的持牌財務擔保公司向合作金融機構提供信用增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信貸撮合業務的總量約為人民幣1,109.3百萬元，全部為與金融機構合作的業務，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38.7百萬元減少約42.8%，主要因本集團的業務策略調整所致。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撮合的信貸撮合業務資產的首日逾期率（即某一特定日期的逾期本金總額除以當日的到期本金總額）低於4.5%，逾期資產的30日催回比率約為78.0%。貸款平均期限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9.1個月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8.9個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貸款金額約7,500元，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貸款金額基本持平。

2、SaaS業務

我們的SaaS業務主要由小藍本業務和智慧零售業務以及銀行運營管理業務組成。小藍本是一款商業信息搜索工具，自企業客戶和個人用戶處取得訂閱收入。我們的智能零售業務服務企業客戶，本集團從系統開發及軟硬件銷售獲得定額收入，並根據客戶使用量如交易支付額、云服務器使用量及短信流量等獲得服務收入。銀行運營管理業務主要通過向銀行等金融機構提供全流程的後台運營管理服務。SaaS業務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8百萬元增加約29.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5.0百萬元。

3、Valalife業務

本集團致力於推動露營業務(即「51CAMP」連鎖營地品牌)與Vala業務相結合，形成了Valalife業務。露營業務的收益主要分為兩類：To B及To C，通過向不同的客戶群體，提供定製化的商業服務來實現露營業務收入來源的多元化。隨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消退之後露營熱潮的逐漸退去，本集團露營業務收益有下降趨勢，本集團通過逐步優化提升露營業務調整經營策略，清退了部分表現欠佳的營地。Vala主要通過向客戶銷售Vala汽車、提供Vala汽車的租賃業務獲取銷售收益及租賃收入。整體來看，Valalife業務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9百萬元減少約51.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4百萬元。

4、兒童遊藝業務

本集團本年度設立之兒童遊藝業務採用差異化運營模式，通過與商業綜合體合作設立20-50平方米無人化智能遊樂專區，投放遊藝設備，服務2-12歲親子客群，通過實時數據監測系統實現無人遠程精準運營維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兒童遊藝收入約人民幣31.4百萬元。

展望

面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我們將把握好新業務的發展窗口期，持續發力，並不斷尋求各業務新的收益增長點，具體來說：

在信貸撮合業務方面，我們在確保業務合規性的前提下，繼續尋找新的合作機構和探索新的合作模式，充分利用成熟的風控模型和平台運營能為更多高質量用戶提供優質的信貸撮合服務。

SaaS業務方面，作為智能拓客系統服務商，小藍本將對銷售全過程數據和各行業的需求進一步深度分析，貼合行業共性及痛點進行產品研發和疊代，探索更多適合小藍本產品的行業和客戶。我們將加大在大數據、人工智能和云計算等技術的投入以持續提升數據和產品的廣度和深度，提升業務流程的自動化和智能化，幫助客戶在銷售數字化、數字化營銷領域獲得有效發展和能力提升。

Valalife業務方面，在未來我們會繼續結合Vala業務的發展，探索適合現代都市人的新型生活方式。更重要的是，我們會積極拓展Valalife的業務模式，立足於Vala汽車，拓展各類車型適用的車生活組件，讓更多人能夠體驗Valalife帶來的生活方式的改變。未來，Valalife將持續推動多功能移動空間的迭代升級，擴大共創人傳播體系，賦能更多用戶開啟屬於自己的自由生活新篇章。

財務資料

董事會公布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虧損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信貸撮合及服務費	2	58,607	70,227
兒童遊藝收益		31,447	—
信用卡科技服務費		1,594	21,977
SaaS服務費		75,024	57,833
Valalife服務費		16,367	33,941
其他收益	3	41,610	33,180
收益總額		224,649	217,158
辦理及服務開支	4	(209,138)	(204,310)
一般及行政開支	4	(56,287)	(52,918)
研發開支	4	(41,196)	(18,319)
銷售及營銷開支	4	(51,465)	(27,355)
預期信用損失淨額	5	(41,442)	(23,184)
其他收益淨額	6	113,754	131,490
經營開支總額		(285,774)	(194,596)
經營(虧損)/溢利		(61,125)	22,562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虧損淨額		(298)	(13,24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虧損		(10,170)	(25,999)
財務收入淨額		2,453	3,320
除所得稅前虧損		(69,140)	(13,357)
所得稅抵免	7	122	10,209
年度虧損		(69,018)	(3,14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60,156)	11,037
— 非控股權益		<u>(8,862)</u>	<u>(14,185)</u>
		<u>(69,018)</u>	<u>(3,148)</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信用風險的變化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			
		643	2,250
貨幣換算差額		<u>2,989</u>	<u>(1,863)</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u>(65,386)</u>	<u>(2,761)</u>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6,613)	12,154
— 非控股權益		<u>(8,773)</u>	<u>(14,915)</u>
		<u>(65,386)</u>	<u>(2,76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			
(每股以人民幣列示)：			
年內(虧損)/盈利 — 基本	8	<u>(0.05)</u>	<u>0.01</u>
年內(虧損)/盈利 — 攤薄	8	<u>(0.05)</u>	<u>0.01</u>

上述綜合全面虧損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淨額		154,262	108,096
使用權資產		9,682	34,238
無形資產	9	36,320	38,396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6,018	16,01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8,256	70,4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76	15,17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641	632
非流動資產總值		300,455	282,997
流動資產			
存貨		4,360	3,027
應收質量保證金	11	9,772	21,060
合約資產	12	24,465	32,622
貿易應收款項	13	51,383	41,17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22,051	118,736
客戶貸款淨額		193,772	193,9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49
受限制現金		89,167	121,6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326	349,490
流動資產總值		775,296	881,969
資產總值		1,075,751	1,164,966
權益及負債			
股本		110	90
儲備		802,587	725,6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02,697	725,700
非控股權益		(23,175)	(16,130)
權益總額		779,522	709,570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	59,684
銀行及其他借款			
租賃負債		<u>7,189</u>	<u>27,51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7,189</u>	<u>87,198</u>
流動負債			
應付質量保證金	11	23,359	37,043
應付平台客戶款項		48,755	54,625
合約負債	12	25,609	18,767
銀行及其他借款		59,820	100,804
租賃負債		2,034	4,34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43,456	76,13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u>86,007</u>	<u>76,480</u>
流動負債總額		<u>289,040</u>	<u>368,198</u>
負債總額		<u>296,229</u>	<u>455,39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075,751</u>	<u>1,164,966</u>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1.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編製。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經重估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需採用若干關鍵假設及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重大判斷的範疇，及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年度財務報告附註3披露。

1.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與本身業務有關及由2024年1月1日起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方法以及本年度及先前年度呈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應用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信貸撮合及服務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前期信貸撮合服務費	26,217	35,091
後期信貸撮合服務費	<u>32,390</u>	<u>35,136</u>
	<u>58,607</u>	<u>70,227</u>

附註： 於2024年12月31日未完成履約責任約為人民幣16,894,013元(2023年：人民幣23,761,553元)。管理層預期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分配至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的100%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確認為收益。

3 其他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費用	5,932	6,874
介紹服務費	23,149	12,013
其他	12,529	14,293
	<u>41,610</u>	<u>33,180</u>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117,156	137,707
外部技術服務費	97,621	79,942
資金轉賬費用	701	4,062
營銷及廣告費	25,587	9,087
折舊及攤銷	35,018	18,623
專業服務費	10,890	10,586
辦公開支	12,299	9,910
核數師酬金	2,300	2,300
營地營運費	7,086	11,555
汽車業務研發成本	19,949	—
短期租賃開支	15,681	5,558
其他	13,798	13,572
辦理及服務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研發開支及銷售及營銷開支 的總和	<u>358,086</u>	<u>302,902</u>

5 預期信用損失淨額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撥備的預期信用損失組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13)	1,128	2,51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75	4,278
合約資產 (附註12)	4,967	5,540
客戶貸款淨額	(362)	(430)
質量保證金 (附註11)	34,234	11,284
	<u>41,442</u>	<u>23,184</u>

6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4,192)	1,157
政府補助(a)	337	9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709)	(576)
其他(b)	121,318	129,915
	<u>113,754</u>	<u>131,490</u>

(a) 政府補助指由政府機關授予的多項補貼，其與資產無關。

(b)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信貸撮合業務下逾期資產收回表現令人滿意，約為人民幣12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24百萬元)。

7 所得稅抵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7)	(424)
遞延所得稅	(105)	(9,785)
	<u>(122)</u>	<u>(10,209)</u>

本集團的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開曼群島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的現行稅法，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此外，概無對本公司向其股東分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本集團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

香港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須繳納16.5%稅率的利得稅。

中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企業一般須按統一的企業所得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惟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授出優惠稅務待遇的合資格作為「軟件企業」、「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或「小型微利企業」的實體除外。

杭州振牛於2022年被重新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該等公司有權享有三年15%的優惠所得稅率。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須每三年重新認定。

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的所有其他附屬公司須繳納25%稅率的企業所得稅。

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向於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溢利時，中國境內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向境外投資者分派所賺取的溢利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視乎該境外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地而定。

本集團並無計劃要求其中國境內附屬公司分派其保留盈利，且擬由其中國境內附屬公司保留相關溢利以在中國境內經營及拓展其業務。因此，概無就中國境內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產生與預扣稅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8 每股(虧損)/盈利

-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年內(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60,156)	11,03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71,269</u>	<u>1,220,717</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以人民幣列示)	<u>(0.05)</u>	<u>0.01</u>

-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以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方式計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故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及潛在普通股，原因是計及潛在普通股將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2023年：每股攤薄盈利乃通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方式計算，而此乃假設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所產生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均獲轉換)。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u>(60,156)</u>	<u>11,037</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71,269</u>	<u>1,220,717</u>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調整(千份)	<u>—</u>	<u>132</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溢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71,269</u>	<u>1,220,849</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以人民幣列示)	<u>(0.05)</u>	<u>0.01</u>

9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平台 人民幣千元	應用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482,377	26,327	9,810	3,260	5,272	4,670	531,716
購買添置	—	—	—	—	15	—	15
出售	—	(500)	—	—	—	(984)	(1,484)
撤銷	—	(4,106)	(9,810)	(3,260)	—	(160)	(17,336)
於2024年12月31日	482,377	21,721	—	—	5,287	3,526	512,911
累計攤銷							
於2024年1月1日	—	(26,080)	(9,810)	(1,277)	(3,432)	(2,108)	(42,707)
年內攤銷開支 (附註(b))	—	(91)	—	—	(588)	(585)	(1,264)
出售	—	500	—	—	—	157	657
撤銷	—	4,106	9,810	1,277	—	160	15,353
於2024年12月31日	—	(21,565)	—	—	(4,020)	(2,376)	(27,961)
減值損失							
於2024年1月1日	(448,630)	—	—	(1,983)	—	—	(450,613)
撤銷	—	—	—	1,983	—	—	1,983
於2024年12月31日	(448,630)	—	—	—	—	—	(448,630)
賬面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33,747	156	—	—	1,267	1,150	36,320

	商譽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平台 人民幣千元	應用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482,377	26,327	9,810	3,260	5,272	4,670	531,716
累計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	—	(25,935)	(9,810)	(1,277)	(2,847)	(517)	(40,386)
年內攤銷開支 (附註(b))	—	(145)	—	—	(585)	(1,591)	(2,321)
於2023年12月31日	—	(26,080)	(9,810)	(1,277)	(3,432)	(2,108)	(42,707)
減值損失							
於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448,630)	—	—	(1,983)	—	—	(450,613)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33,747	247	—	—	1,840	2,562	38,396

(a) 商譽減值測試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因本集團於2017年收購中彩網通，故確認商譽約人民幣33,747,000元。管理層於經營分部層次監察商譽。管理層將中彩網通視為一個單獨的經營分部（「**中彩網通單位**」）進行評估。

於2024年12月31日，管理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本集團的商譽進行減值審閱。就減值審閱而言，中彩網通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計算的較高金額釐定。

於2024年12月31日，中彩網通單位（包含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管理層參考中彩網通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上市股份的市場價格估計該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於2024年12月31日，管理層認為中彩網通單位（包含商譽）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

根據評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毋須就中彩網通單位（包含商譽）減值（2023年：無）。

(b) 無形資產攤銷

無形資產的攤銷費用於綜合全面虧損表中在以下類別中確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辦理及服務開支	738	1,565
一般及行政開支	381	616
研發開支	145	140
	<u>1,264</u>	<u>2,321</u>

1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非流動資產：		
租金按金	<u>641</u>	<u>632</u>
計入流動資產：		
應收關聯方款項	11,984	12,023
按金及預付開支	46,587	27,306
處置壞賬的應收款項	5,441	9,959
董事貸款	148	11,059
第三方貸款 (附註)	32,479	19,119
代表僱員獎勵計劃承授人支付的預扣稅	6,292	6,292
其他	<u>19,120</u>	<u>32,978</u>
	<u>122,051</u>	<u>118,736</u>
總計	<u>122,692</u>	<u>119,368</u>

附註： 該等貸款按要求償還而金額按年利率8%至10%計息。

11 應付及應收質量保證金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質量保證金的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37,043	21,713
新訂質量保證責任的公允價值	50,921	81,095
本年度撥回的預期信用損失 (附註5)	33,142	9,473
年內開支淨額	<u>(97,747)</u>	<u>(75,238)</u>
期末結餘	<u>23,359</u>	<u>37,043</u>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收質量保證金的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21,060	16,443
新訂質量保證責任的公允價值	50,921	81,095
本年度撥備的預期信用損失 (附註5)	(1,092)	(1,811)
借款人出資	<u>(61,117)</u>	<u>(74,667)</u>
期末結餘	<u>9,772</u>	<u>21,060</u>

	於2024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質量保證金	10,831	859	36,983	48,673
減：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a)	<u>(2,620)</u>	<u>(646)</u>	<u>(35,635)</u>	<u>(38,901)</u>
應收質量保證金淨額	<u>8,211</u>	<u>213</u>	<u>1,348</u>	<u>9,772</u>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質量保證金	22,251	1,365	35,253	58,869
減：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a)	<u>(2,899)</u>	<u>(749)</u>	<u>(34,161)</u>	<u>(37,809)</u>
應收質量保證金淨額	<u>19,352</u>	<u>616</u>	<u>1,092</u>	<u>21,060</u>

(a) 下表分階段說明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質量保證金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預	存續期預期	
	信用損失	期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2,899	749	34,161	37,809
本期淨(減少)/增加(i)	(213)	(19)	1,324	1,092
轉移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1)	1	—	—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65)	—	65	—
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85)	85	—
期末結餘	<u>2,620</u>	<u>646</u>	<u>35,635</u>	<u>38,901</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預	存續期預期	
	信用損失	期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2,598	632	32,768	35,998
本期淨增加(i)	324	138	1,349	1,811
轉移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二階段	(1)	1	—	—
第一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22)	—	22	—
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三階段	—	(22)	22	—
期末結餘	<u>2,899</u>	<u>749</u>	<u>34,161</u>	<u>37,809</u>

(i) 該項包括模型參數日常更新引起的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的變化，以及階段變化對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影響。

12 合約資產／(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638,308	641,498
減：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u>(613,843)</u>	<u>(608,876)</u>
合約資產淨值	<u><u>24,465</u></u>	<u><u>32,622</u></u>
合約負債	<u><u>(25,609)</u></u>	<u><u>(18,767)</u></u>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總額變動包括下列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608,876)	(603,336)
年內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附註5)	<u>(4,967)</u>	<u>(5,540)</u>
期末結餘	<u><u>(613,843)</u></u>	<u><u>(608,876)</u></u>

附註： 本集團在貸款期限內收到借款人還款。合約資產是指本集團以其提供的服務而享有的代價權利。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絕大部分合約資產將在未來十二個月內變現，因為本集團並非貸款發起人的安排的加權平均期限少於十二個月。本集團確定，如果本集團不是貸款發起人，則其安排不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13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介紹及信用卡科技服務應收款項	258,761	243,141
Saas服務應收款項	9,512	13,173
其他	890	1,511
	<u>269,163</u>	<u>257,825</u>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u>(217,780)</u>	<u>(216,652)</u>
	<u>51,383</u>	<u>41,173</u>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總額變動包括下列各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216,652)	(214,140)
年內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附註5)	<u>(1,128)</u>	<u>(2,512)</u>
期末結餘	<u>(217,780)</u>	<u>(216,652)</u>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12,139	27,964
超過30天	<u>257,024</u>	<u>229,861</u>
	<u>269,163</u>	<u>257,825</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a)	15,480	18,175
應付工資及福利	15,624	18,043
應付利息	—	18,110
專業服務費用	1,617	6,232
其他	10,735	15,572
	<u>43,456</u>	<u>76,132</u>

(a)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資金轉賬費用及回收服務收費的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10,974	15,001
30天至90天	2,662	1,347
90天至180天	1,004	280
180天至360天	621	1,494
360天以上	219	53
	<u>15,480</u>	<u>18,175</u>

15 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派付或宣派股息（2023年：無）。

16 或然負債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杭州恩牛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自2017年起與溫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開展聯名信用卡業務，而所有聯名信用卡已於2023年8月到期。目前，雙方就與此業務相關的資金結算及分配存在爭議，不能排除未來可能會提出訴訟。於2024年12月31日，該爭議仍處於溝通及調解階段。於2024年12月31日，由於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測調解的結果，故未就此事宜作出任何撥備。本集團估計，未作撥備的所涉金額約為人民幣42百萬元。

17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a)本公司附屬公司51RENPIN.COM INC（「51RENPIN」）及本公司出售1,358,954,030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中彩網通」）股份（「中彩網通股份」）予啟辰高科技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及山東啟辰中科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統稱為「買方」）；及(b)配售（「中彩網通配售事項」）51RENPIN所持有的476,009,183股中彩網通股份（「中彩網通配售股份」）。根據51RENPIN、本公司及買方所訂立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買賣協議，51RENPIN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1,358,954,030股中彩網通股份（佔中彩網通於2025年1月24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9.00%），總代價為21,750,000港元（「中彩網通買賣」）。

另外，根據51RENPIN與力高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所訂立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配售協議，51RENPIN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每股中彩網通配售股份0.014港元向配售代理以盡力基準取得的承配人（將為個人、專業或機構投資者）配售最多476,009,183股配售股份（佔中彩網通於2025年1月24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10.16%）。

於完成中彩網通買賣及中彩網通配售事項後，假設配售代理已成功配售全部476,009,183股中彩網通配售股份，本公司將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中彩網通的任何權益。於本公告日期，完成中彩網通買賣及中彩網通配售事項尚未發生。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總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7.2百萬元增加約3.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4.6百萬元。

信貸撮合及服務費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0.2百萬元減少約16.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8.6百萬元。我們一般根據預先確認的收費表向目標借款人收取信貸撮合服務費，在貸款辦理時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前期信貸撮合服務費，並於貸款年內確認後期信貸撮合服務費。信貸撮合及服務費的減少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業務策略調整，導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信貸撮合業務量的減少。

信用卡科技服務費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0百萬元減少約92.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百萬元，信用卡科技服務以與金融機構合作發行聯名卡業務為主，我們評估市場情況之後繼續減少對聯名卡業務的投入，因而導致信用卡科技服務費的下降。

SaaS服務費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8百萬元增加約29.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5.0百萬元，主要由於小藍本訂閱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3百萬元增長55.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6.3百萬元。

Valalife服務費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9百萬元減少約51.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4百萬元，主要由於疫情結束後大眾對於露營的興趣呈現下降趨勢，本集團主動進行業務策略調整，清退了部分表現欠佳的營地，並減少了對於露營業務的投入。

兒童遊藝業務收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4百萬元，本業務自本年籌建以來已實現穩定運營。

其他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2百萬元增加約25.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本集團向第三方業務夥伴轉介貸款所產生的介紹服務收入由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0百萬元增加約92.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1百萬元。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總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4.6百萬元增加約46.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5.8百萬元。

辦理及服務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4.3百萬元增加約2.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9.1百萬元，主要由於：(i)智慧零售業務增長使得外部技術服務費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6百萬元增加59.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年度的人民幣39.3百萬元；及(ii)由新業務產生的折舊攤銷與租賃成本總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約10.0百萬元上升約133.0%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約23.3百萬元，惟由業務戰略調整帶來的經營人員減少所部分抵銷，致令職工薪酬福利開支相較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3.9百萬元下降約24.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3.1百萬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2.9百萬元增加約6.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6.3百萬元，主要由於由新業務產生的折舊攤銷與租賃成本總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約12.2百萬元增加32.0%至約人民幣16.1百萬元。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3百萬元增加約124.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2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發展策略變動帶來本年與Vala相關的研發支出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9百萬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4百萬元增加約88.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5百萬元。主要由於與Vala相關的營銷推廣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0百萬元增加184.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6百萬元。

預期信用損失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2百萬元增加約78.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4百萬元。主要由於質量保證金及合約資產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8百萬元增加約133.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9.2百萬元主要受信貸撮合業務回款減少影響，惟由應收款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主要由信用卡科技服務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減少所部分抵銷，其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8百萬元下降約61.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信用卡科技業務規模縮減所致。就該分部而言，管理層已密切監控所有未收回逾期資產並定期審閱各類應收貸款的可收回性。

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1.5百萬元下降約13.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3.8百萬元，主要由於(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人民幣1.2百萬元轉變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4.2百萬元，由於數家被投資公司的經營業績表現不及預期，導致於2024年12月31日的市場估值較2023年12月31日有所下降；(ii)中國內地監管罰款費用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生約人民幣5.6百萬元而2023年度未有此項支出；及(iii)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損失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7百萬元。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虧損淨額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虧損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2百萬元減少約97.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由於聯營公司經營業績產生虧損所致。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0百萬元減少約60.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小藍本的經營業績穩健上升，導致該負債的評估價值較上年度有所增長。

財務收益淨額

財務收益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百萬元減少約26.1%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整體資金量下降，導致相應的利息收入減少。

所得稅抵免

所得稅抵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百萬元減少約99.0%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導致。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理由，我們的年內虧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2,092.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9.0百萬元，主要由於：(i)受新業務影響，本年度折舊攤銷與租賃成本總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4.1百萬元增加110.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0.7百萬元；(ii)本年Vala產生的直接研發支出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9百萬元；(iii)信貸撮合業務規模收縮導致該業務整體的淨溢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8.4百萬元下降39.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2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經營溢利及經調整淨溢利作為額外財務指標，而經調整經營溢利及經調整淨溢利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通過撇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我們經營業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經調整經營溢利及經調整淨溢利為不同年度之經營業績的對比提供了便利，也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信息，有助於彼等了解並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使用經調整經營溢利及經調整淨溢利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該等計量不應脫離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加以考慮或作為其替代分析加以考慮。由於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沒有標準化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定義，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定義不同，亦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計量項目比較。

在計量年內經調整經營溢利及經調整淨溢利時，我們從經營(虧損)/溢利和淨虧損中分別排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轉讓子公司的淨虧損及其他虧損。我們排除該等項目，因為其屬非經營性質，或無法反映我們的核心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或不會產生任何現金流出：(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被排除在外，是因為其為非現金性質，且不會導致現金流出。具體而言，由於不同公司可使用的獎勵類型及估值方法應用的多樣性，我們認為將此項目排除能使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更清楚了解我們的業務經營相關表現；(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為非現金性質，且不會導致現金流出。我們認為該項目不能反映出我們的持續經營業績，且與我們的業務經營無直接關聯；(i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為非現金性質，且不會導致現金流出；(iv)轉讓子公司的淨虧損屬於非現金項目且與我們的業務經營無直接關聯；及(v)其他虧損主要包括中國內地監管罰款費用，該部分費用屬於非經營且具有偶發性質。

下表載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內經調整經營(虧損)/溢利年內經調整淨(虧損)/溢利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即年內經營虧損/(收益)和年內淨虧損)的對賬：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未經調整經營(虧損)/溢利		
經營(虧損)/溢利	(61,125)	22,562
就以下各項做出調整：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3,071	1,10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4,192	(1,1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709	576
轉讓子公司的虧損	1,483	—
其他 ⁽ⁱ⁾	5,618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經營(虧損)/溢利	<u>(43,052)</u>	<u>23,090</u>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未經調整淨(虧損)/溢利		
淨虧損	(69,018)	(3,148)
就以下各項做出調整：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3,071	1,10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10,170	25,99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4,192	(1,1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709	576
轉讓子公司的虧損	1,483	—
其他 ⁽ⁱ⁾	5,618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虧損)/溢利	<u>(40,775)</u>	<u>23,379</u>

附註：(i)主要包括中國監管罰款費用。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整個年度保持淨現金狀況。我們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淨現金狀況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	349
借款	(60)	(160)
淨現金	<u>220</u>	<u>18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原屆滿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存款。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投資以美元(「美元」)、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現金流出約人民幣72.2百萬元，主要為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5.4百萬元；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約人民幣80.1百萬元；以及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2.6百萬元。

本集團通過維持足夠現金儲備、銀行融資及儲備借款融資，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及匹配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屆滿期限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得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5.6%(2023年12月31日：約13.8%)。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內我們的借款的到期狀況：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9,820	100,804
一至兩年	—	59,684
兩至五年	—	—
借款總額	<u>59,820</u>	<u>160,488</u>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人民幣計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款的年利率介乎3.00%至6.50%(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3.30%至8.04%)。

集資活動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完成集資活動，以(其中包括)拓寬股東基礎及本公司股本基礎，並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且為本集團提供額外資金以撥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業務發展，並籌措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約39.66百萬港元。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本公司新普通股(「**2024年配售**」)已於2024年11月13日完成，且合共271,664,037股本公司新普通股(「**配售股份**」)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46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個人、企業或其他投資者(「**承配人**」)。所有承配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的第三方，且與本公司的任何關連人士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並無一致行動(定義見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定則)，亦並非另行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2024年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73百萬港元(經扣除就2024年配售產生的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後)。各配售股份的淨價格約為0.143港元。配售股份的總面值約為2,716.6美元(相當於每股配售股份0.00001美元)。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10月21日(即釐定2024配售的條款當日)的收市價為0.175港元。

本公司擬應用2024年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i)約45.0%或17.43百萬港元用作加強本集團的現有信貸撮合業務及SaaS業務；(ii)約45.0%或17.43百萬港元用作發展及擴充Vala；及(iii)約10.0%或3.87百萬港元用作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2024年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如下：

	已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概約)	於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內來自2024年 配售的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概約)	於2024年 12月31日 來自2024年 配售的所得 款項淨額的 未動用結餘 千港元(概約)	動用來自2024年 配售的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千港元(概約)
加強本集團的現有信貸撮合業務及SaaS業務	17,430	—	17,430	於2027年12月31日前
發展及擴充Vala	17,430	—	17,430	於2027年12月31日前
一般營運資金	3,870	443	3,427	於2027年12月31日前
總計	<u>38,730</u>	<u>443</u>	<u>38,287</u>	

有關2024年配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1日、2024年11月7日及2024年11月13日的公告。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經營，須承受持有各類貨幣帶來的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及港元有關。

就本集團旗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的中國附屬公司而言，如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貨幣負債淨值產生的外匯收益／(虧損)淨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305,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41,000元。

就本集團旗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的中國附屬公司而言，如港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由於換算以港元計值的貨幣資產淨值產生的外匯收益／(虧損)淨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3,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3,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遠期合約或其他對沖工具以對沖波動。

本集團將不時監察及管理外匯風險並視乎情況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涵蓋不時涉及的特
定外匯收支（如適用）。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其坐落於中國杭州文一西路588號首座B3號樓
的房產抵押給溫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用於獲取抵押貸款人民幣69.3百萬元。

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及有關資本資產收購之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無）。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具體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
營企業（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或然負債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杭州恩牛網絡技術有限公司自2017年起與溫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
開展聯名信用卡業務，而所有聯名信用卡已於2023年8月到期。目前，雙方就與此業務相
關的資金結算及分配存在爭議，不能排除未來可能會提出訴訟。於2024年12月31日，該
爭議仍處於溝通及調解階段。於2024年12月31日，由於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測調解的結果，
故未就此事宜作出任何撥備。本集團估計，未作撥備的所涉金額約為人民幣42百萬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2023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有373名僱員(2023年：360名僱員)。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為約人民幣117.2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37.7百萬元)。本公司遵循「有競爭力的薪酬吸引高素質人才」原則，建立有效的薪酬管理體系及人才激勵機制。本公司薪酬體系與績效考核體系和本集團經營業績掛鉤，為每一位員工創造更加公平和人性化的工作環境，讓每一位員工能夠充分發揮自身價值，為本集團的持續穩定發展提供人力資源保障。此外，本公司注重員工培訓體系建設，包括新員工入職培訓和在職員工培訓，內容涵蓋提高職業技能的專業類培訓、提升領導力素質的管理類培訓及培養綜合素質的通用類培訓。本公司亦已採納51股份計劃及51獎勵計劃獎勵僱員。

報告期後事件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a)本公司附屬公司51RENPIN.COM INC(「51RENPIN」)及本公司出售1,358,954,030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中彩網通」)股份(「中彩網通股份」)予啟辰高科技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及山東啟辰中科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統稱為「買方」)；及(b)配售(「中彩網通配售事項」)51RENPIN所持有的476,009,183股中彩網通股份(「中彩網通配售股份」)。根據51RENPIN、本公司及買方所訂立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買賣協議，51RENPIN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1,358,954,030股中彩網通股份(佔中彩網通於2025年1月24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9.00%)，總代價為21,750,000港元(「中彩網通買賣」)。另外，根據51RENPIN與力高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所訂立日期為2025年1月24日的配售協議，51RENPIN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每股中彩網通配售股份0.014港元向配售代理以盡力基準取得的承配人(將為個人、專業或機構投資者)配售最多476,009,183股配售股份(佔中彩網通於2025年1月24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10.16%)。於完成中彩網通買賣及中彩網通配售事項後，假設配售代理已成功配售全部476,009,183股中彩網通配售股份，本公司將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中彩網通的任何權益。於本公告日期，完成中彩網通買賣及中彩網通配售事項尚未發生。

除已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將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並遵守了附錄C1第二部份（「**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但以下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職務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目前，孫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偏離了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該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認為，孫先生具備管理董事會所需之領導技巧，亦十分熟悉本集團之業務。董事認為，透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管，加上本公司內部制衡機制的有效制約，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安排可以達到提高本公司決策及執行效率，有效抓住商機的目的。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安排的成效。

守則條文第C.1.6條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鄒雲麗女士為避免任何潛在利益衝突而未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因其他公務在身而未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包括葉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主席，其他委員為鄒雲麗女士(非執行董事)及徐旭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及經審核綜合年度財務資料，且亦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發出獨立核數師報告之摘錄：

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了我們報告中「保留意見的依據」一節所述事項可能產生的影響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保留意見的依據

1. 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

如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北京首惠開桌科技有限公司(「首惠開桌」)通過其附屬公司(統稱「首惠集團」)持有有效的支付牌照乃本集團於2017年12月向其前股東收購所得。

於2022年8月初前後，首惠開桌前控股股東楊帆先生阻止首惠集團的管理層與貴集團的員工接獨，而貴集團自2022年8月3日（「**終止綜合入賬日期**」）起無法與首惠集團進行工作溝通，亦無法查閱首惠集團的所有賬簿及記錄。貴集團認為，自終止綜合入賬日期起，貴集團無法(i)掌控首惠集團的營運及財務；(ii)獲取首惠集團的賬簿及記錄；(iii)獲取首惠集團管理層的工作匯報；及(iv)指導首惠集團的未來發展。

鑑於上述情況，貴集團認為其已失去對首惠集團的控制權，並已自貴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剔除了首惠集團於終止綜合入賬日期及之後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首惠集團自終止綜合入賬日期起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終止綜合入賬**」）。

貴集團一直在採取保護措施，如(i)就向貴集團償還合共約人民幣101,425,800元之貸款向首惠集團採取法律行動；(ii)獲取法院法令凍結首惠集團營運公司的銀行戶口；及(iii)向有關個別人士及實體開展法律程序（統稱（「**法律程序**」））。由於法律程序的結果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獲得足夠適當的審核證據，使我們信納首惠集團的終止綜合入賬是否適當。

鑑於就首惠集團及其業務的會計賬簿及記錄欠缺充份證明文件及相關解釋，我們無法獲得足夠的適當審核證據，使我們信納：(i)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開支；(ii)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及(iii)列入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與貴集團有關的分部資料及其他相關披露附註，是否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準確記錄並妥為核算：

(a) 與首惠集團及其業務有關的承諾及或然負債

我們未獲提供足夠憑證，使我們信納有關首惠集團及其業務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承諾及或然負債確實存在並完整披露。

(b) 與首惠集團及其業務有關的關聯方交易及披露

我們未獲提供足夠憑證，使我們信納有關首惠集團及其業務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以及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確實存在，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版)「關聯方披露」規定就此所作之披露為準確完備。

就上述數字的任何調整均可能會對貴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貴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綜合財務報表內與此相關的披露帶來相應的影響。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經根據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的審核證據充份及妥當，可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依據。」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51.com)刊登。年度報告將於2025年4月30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並在前述兩個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51信用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孫海濤

202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海濤先生及吳珊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鄒雲麗女士、高莉女士及蔣瑾瑾*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翔先生、徐旭初先生及壽健先生。

* 僅供識別